

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. 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8 月 2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
2. 本次董事会于 2016 年 8 月 8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
3. 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 9 人, 实际出席 9 人。
4. 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关锡友先生主持。公司部分监事、高管列席了本次董事会。
5. 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二、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1. 《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》

本议案需经股东大会审议。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、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发布的《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

2. 《关于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

特此公告。

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8 月 8 日